



詩篇二 1-6

仰望救恩 (上)

文／遠望 圖／Xavier

人只要行事合乎神的旨意，必然蒙福。



真理
專欄
讀經心得

世人常感到人生很無奈、很痛苦，雖然用盡辦法想脫離苦海，但苦海無邊，放眼望去，一片黑暗！

有些信徒，雖然很努力做聖工，可是做了老半天卻發現神不同工。我們常說神滿有能力，可是若在事奉中看不見神的榮耀，實在是件很諷刺的事。做聖工需要像摩西一樣帶著柺杖（神的權柄）；柺杖弄丟了，是件很嚴重的事。

《詩篇》第二篇告訴我們這些問題的原因與解決之道。

一. 混亂人生

外邦為什麼爭鬧？萬民為什麼謀算虛妄的事？（1）

這世界有時是一場混亂。國際間有許多戰爭與恐怖活動，政黨間爾虞我詐鬧翻天，許多家庭永無寧日，就算是個人也常靜不下

來，心中一片混亂。為什麼會這樣？因為人遠離了神，神做事有條理、有秩序，祂從混亂中帶出這美麗世界，大自然處處都井然有序。當人親近神，他的內心會從混亂中靜下來，其次在他的生活及各方面，也慢慢的越來越有秩序，人遠離神，結果就是一團亂。

1. 殺戮戰場：翻開人類歷史，人間也像殺戮戰場。有些人好鬥成性，主要因為太自私了，好的東西都要佔為己有，完全不考慮別人。為了達到這些目的，有時用搶的，有時用騙的，甚至形形色色的陰謀詭計層出不窮。
2. 白忙一場：人違背良心，用盡各種詭計，目的要得到幸福，沒想到不但得不到，反而惹來許多痛苦。追求幸福是人的本性，無可厚非，然而你要得到這些，必須用正當的方法。人是神所造，福氣是神所賜，人只要行事合乎神的旨意，必然蒙福，就算一時得不到，最後也會得到。

然而有些人熱愛權力、地位與物質享樂，用盡辦法去搶去騙，以為這些東西得到後會很快樂。但常常是得不到，就算得到也不見得快樂，反而帶來許多痛苦。

一般人認為，人對我好，我就對他好；別人對我不好，我就對他不好；別人不尊重我，我就不尊重他。有些人為了爭權奪利，處處侵佔傷害人，甚至踩在別人頭上；這種人大家表面上對他客氣，其實心裡卻不見得尊重他。世上很多在上位的人，看起來很威風，其實內心是很寂寞，或是很惶恐的。

魚需要活在水中，離開水牠就活不下去；人必須活在愛中，沒有愛的地方也活不下去。如果沒有任何親友，沒人愛你，沒人可以信賴、可以談話；今天你有利用價值就對你很客氣，明天用不到就翻臉無情，將你一腳踢開。倘若一個家庭很富有，可是彼此勾心鬥角、互相痛恨，那種地方你會覺得陰森森的，沒有人想待在那裡；一個家庭雖然很貧窮，可是彼此很坦誠、真心相愛，那種地方你覺得很溫暖，相信大部分的人寧可選擇後者。

二. 頑梗悖逆

世上的君王一齊起來，臣宰一同商議，要敵擋耶和華並祂的受膏者（2）。

「世人哪，耶和華已指示你何為善。祂向你所要的是什麼呢？只要你行公義，好憐憫，存謙卑的心，與你的神同行。」（彌六8）。神對人的要求並不多，只要人能行事公義、對人正直，作人慈悲憐憫，心裡柔和謙卑，而且與神同行。所謂與神同行，就是作神想作的事，也就是帶領人從黑暗走向光明，從痛苦走向幸福。

世上各個宗教都教人要行善，各種法律都教人不可作惡，無奈人知而不行，對於佔人便宜趨之若鶩，幫助人則避之唯恐不及。

也許樂意幫助人，還會被取笑，畢竟末日臨近，愛心是漸漸冷淡的。

三. 不知好歹

說：我們要掙開他們的捆綁，脫去他們的繩索（3）。

人不願受神管轄，喜歡自由自在。許多人覺得信耶穌很不自由，不能隨心所欲。表面看來似乎如此，其實不然。做人有做人應守的規矩，神也要人遵行祂的話。遵命的人，自然會活在幸福中，若違背了，自然會活在痛苦裡，因為真理本身就帶著祝福與咒詛，對聽話的人是一種祝福，對違背的人是一種咒詛。

比如，神賜下命令要人不可淫亂、不可偷盜，表面上看似乎不自由，但是如果你做這些事，你會傷害到別人，別人一定會想辦法報復，最後是兩敗俱傷。反過來說，你遵行真理，不撒謊、不作惡，一時看來很吃虧，可是最後，當別人真正認識了你，反而樂意跟你做朋友。違背真理是先樂後苦，遵行真理是先苦後樂，但人常做錯誤的抉擇，實在很短視。

真理就像交通規則，如果每輛車子都隨心所欲橫衝直撞，最後到處都是車禍，全部都動彈不得；如果每輛車子都遵守規則，外表上看似乎不太自由，但是每輛都可到他想去的的地方。同樣的，如果每個人都違背真理，就活在痛苦中；如果每個人都遵行真理，就活在幸福中。

神就是愛，愛就消極來說，是不做傷害人的事；就積極來說是幫助人得著永生。舊約的規條原則上屬於前者，新約的道理原則

上屬於後者，換句話說，前者是一件事你不希望別人做在你身上，那你就不要做在別人身上；後者是一件事你希望別人做在你身上，那你就去做在別人身上。「所以，無論何事，你們願意人怎樣待你們，你們也要怎樣待人，因為這就是律法和先知的道理。」（太七12），當然也要尊重別人的意願。

當我們對真理越深入的了解與遵守，所得的快樂就越大；要越深入的了解，潔淨的工夫必須做得越透徹。我們有聖靈的幫助，同時神也期望人能得到更大的恩典，所以把更多的真理讓人知道，不是要束縛人，乃是要讓人更幸福。

行善需有屬靈智慧，要知道甚麼是對人真正有幫助，許多人一廂情願的付出，以為是對人好，其實是在害他；很多父母的溺愛屬於這種，不得不深思。

真正的愛是要帶領人走向正路，只要能走在正路，遲早會得福氣；如果不走在正路，屬世越多的福氣，對他是有害無利的。一個人作惡不回頭，你一昧的姑息，一直在物質上幫助他，只是讓他有恃無恐的越陷越深。需要讓他徹底失敗，讓他知道他錯了，願意痛改前非，這樣才是對他好。

四. 無知可笑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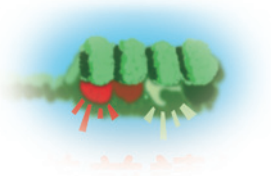
那坐在天上的必發笑；主必嗤笑他們（4）。

有話說：「人定勝天」，其實人是無比的軟弱，也無法對抗大自然。想一想，台灣只要一年不下雨，或遇風災、水患或地震，後果都是難以想像的。亞哈王的時代，因為罪的緣故，曾有三年半的饑荒，那是何等可怕。神要降災，人根本無處可逃。而宇宙有幾千億顆星球，只要任何一顆來撞地球，地球就毀滅了。

人高估自己，以為靠自己就有辦法帶來幸福而不需要神。這種想法實在無知可笑，而且非常危險，最後會帶給自己許多禍患。樹枝離開樹幹，唯一的結局是枯死，人是神所創造的，是無法離開神的。



◀ 真理就像交通規則，如果每輛車子都遵守規則；每個人都遵行真理，就活在幸福中。



五. 神言可畏

那時，祂要在怒中責備他們，在烈怒中驚嚇他們（5）。

神並不喜歡懲罰人，祂喜歡賜福給人，無奈人不相信神的存在，常做傷天害理的事，惹神憤怒。但神是公義的，祂無法視若無睹，末日必有審判。

當人遭殃時，常不相信那是神的懲罰，認為是偶然意外，或是自己運氣不好。神的懲罰都是由輕到重，督促人回頭，祂不會見面就給人嚴峻的懲罰；然而當人置之不理、死不回頭，那時祂的懲罰就越來越重（利二十六章；申二十八章）。許多人不知反省，只是不斷的怨天尤人，或是想盡辦法用污穢的手段想解決他的困境，不是改邪歸正，而是越變越壞。

六. 神有救恩

說：我已經立我的君在錫安——我的聖山上了（6）。

雖然人常常硬心、屢勸不聽、不接受福音，然而神不忍看人活在痛苦中，因此道成肉身來到世上，又代我們被釘十字架。一般人認為那是神話，不願意相信，或認為那只不過是一場電影。然而當一個人相信耶穌後，心靈的憂傷、肉體的病痛能夠得到解決，都是因為耶穌已經替他承擔他的罪。

主耶穌不只自己作救贖的工作，祂也希望祂所拯救的人，能夠學習祂的愛心，效法祂的榜樣，一起來作拯救靈魂的工作。

一般人以為在天堂的賞賜都是一樣的，那是不可能的，如果真的是這樣，神就不公義了。在葡萄園的比喻中（太二十一-16）主耶穌主要是要人以真理為追求的目標，不要斤斤計較其獎賞。天堂的賞賜主要分兩大類，一類是一般的選民，當他們罪行、罪性都洗淨後，所能得到的賞賜，那只是平常的福氣。另一類是忠心服事神的人（不一定是聖職人員，有不少是一般人眼中的小人物），在世上他們與耶穌同擔苦難，所以將來就與主同得榮耀，他們得到君王的獎賞與榮耀，遠超過前者所得。

有時你會看到某些人，明明品德很好，忠心服事神，卻莫名其妙遇到許多苦難，別人都了解怎麼會這樣，他自己也不知道為什麼，就像約伯一樣，神也沒告訴他原因。但經過操練後，他的靈性日益茁壯，也許在世上有許多苦難，但在天上他的賞賜卻是豐豐富富的，這就是所謂的：「捨棄自己，背起祂的十字架，來跟隨耶穌。」（太十六24）。「捨棄自己」就是別人是為自己而活，追求幸福享受，他的一生是為神、為眾人而活；「背起他的十字架」，則是他為真理的緣故，受了许多痛苦與冤屈；「來跟隨耶穌」，是他與耶穌走同樣的道路，將來也必配得榮耀的冠冕。（下期待續）

